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在重庆市江津区德感工业园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5年3月19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勇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协议中约定的事项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协议内容合规合法、不存在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方控股股东重庆生命科技与新材料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上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